

# 中国科学院厅局文件

科发直党字〔2020〕24号

---

##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印发《中国科学院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 评选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分院分党组、院属各单位党委、院机关各党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院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学习工作，现将《中国科学院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评选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20年11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 中国科学院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评选 管理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先进典型学习宣传的重要论述，大力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着力发挥身边人身边事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院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学习工作，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是评选出的全院年度先进典型，充分体现“创新科技、服务国家、造福人民”的科技价值观，是具有很强先进性、代表性、时代性的先进人物和团队。

**第三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是从院属各单位报送的“一人一事”先进事迹中评选出的个人和团队，不分等级，每年评选一次。

**第四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评审与授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接受社会监督。

**第五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评审的组织管理工作由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

## 第二章 奖项设置

**第六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授予在我院各个战线上作出重

要贡献的个人和团队，尤其是在重大科技成果及标志性进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团队。年度人物分为年度创新人物、年度先锋人物和年度感动人物 3 类。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的评选总数不超过 10 个。

**第七条** 年度创新人物主要针对在科技创新方面有重要突破，对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或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作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年度先锋人物主要针对在学院科技创新、党建工作和科研管理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共产党员。年度感动人物主要针对具有震撼人心、令人感动的先进事迹的个人。年度团队是指在学院各个战线上作出重要贡献的先进团队，尤其是在重大科技成果及标志性进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团队。

### 第三章 推荐范围

**第八条** 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评选对象为院属各单位报送的当年度“一所一人一事”先进事迹中的个人和集体，重点关注在学院重大科技成果和重大产出、有重大社会影响力的科技成果热点、年度科技创新亮点成果、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亮点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及党建促进科技创新成效显著的个人和团队。“一所一人一事”是学院加强新时代先进典型选树、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和创新文化建设的一项常态化工作。

**第九条** 优秀个人和先进团队应向基层一线及扎根西部等艰

苦地区默默奉献的科研人员倾斜。优秀个人应向青年科技骨干倾斜；先进团队原则上应以单项科研任务或专项工作的团队为基本单元推报。事迹材料应为原创作品，内容真实客观，能够反映优秀个人和先进团队的突出贡献和感人事迹。事迹材料形式不限，以征文和视频为主。

**第十条** 设立“一所一人一事”优秀组织奖，分为集体奖、个人奖两类，分别授奖10个。优秀组织集体奖授予报送材料数量和质量居全院前列的单位，获奖单位可推荐1名承担具体工作的一线工作人员，授予个人奖。

## 第四章 奖项评审

**第十一条** 设立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初评委员会。初评委员会成员由直属机关党委、前沿科学与教育局、重大科技任务局、科技促进发展局、发展规划局、条件保障与财务局、人事局、科学传播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

**第十二条** 初评委员会负责对院属各单位报送的“一所一人一事”先进事迹进行初步评选，形成网上投票的20人提名名单。年度人物提名15名，年度团队提名5个。15名年度人物提名人选分别按照年度创新人物、年度先锋人物和年度感动人物三个类别进行提名。每个类别原则上分别提名5名。

**第十三条** 由提名对象所在单位党委配合所在分院分党组对提名个人及提名团队的道德品行、学术水平和廉洁纪律情况进行

审核。如含有所局级提名对象，在分院分党组审核的基础上，报驻院纪检监察组进行审核。

**第十四条** 提名对象确定后，启动网络票选环节，由公众对提名的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进行投票，投票结果作为确定最终名单的参考。

**第十五条** 院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审议确定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最终当选名单。对当选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在院网站和当选对象所在单位进行公示。

**第十六条** 中国科学院党组发文通报表彰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颁发奖励证书，并号召全院广大干部职工向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学习。

## **第五章 宣传和学习**

**第十七条**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召开发布会，对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进行表彰。全院各级党组织要将组织参加和通过视频收看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发布会作为主题党日活动进行安排，号召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向先进学习，与榜样对标，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

**第十八条** 由科学传播局和直属机关党委负责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宣传工作，结合“最美科学家”系列活动，通过视频、音频、文字等多种渠道和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向主流媒体推报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先进事迹。

**第十九条** 中国科学院党校及全院各级党组织要将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先进事迹作为党员教育的鲜活教材。各分院分党组、院属各单位党委组织科技价值观报告会，邀请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代表作为报告人。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邀请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代表在开学第一课和思政课作报告。

## 第六章 罚 则

**第二十条** 对于弄虚作假骗取年度人物和年度团队称号的个人或集体，一经查实，将撤销奖励，追回奖励证书，并对有关单位和当事人予以通报批评或处分。

**第二十一条** 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在评审活动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一经查实，将予以批评直至必要处分。

##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中国科学院直属机关党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